

委 託 書

本人 _____

有關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委託財團法人旭立文教基金會辦理「高雄市家暴案件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與交付服務」之各項權利義務及連絡事宜，本人謹委託____行使。

委託期間：_____至_____。

委託人 簽名：_____

代理人 簽名：_____

雙方關係：_____

日期： 年 月 日